

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办公室文件

党办字〔2006〕35号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的实施意见》等三个文件的通知

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各学院、部、处级单位：

经学校主管领导同意，现将《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大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实施意见》和《北京理工大学班主任工作条例》印发，请各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切实推进我校学生工作。

- 附：1.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实施意见
2. 关于加强大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实施意见
3. 北京理工大学班主任工作条例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2006年6月28日

附 1: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教育部卫生部共青团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意见》（教社政[2005]1号）和《国防科工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委属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科工人[2004]90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培养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结合我校的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1、加强和改进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是新形势下推进素质教育，培养高素质人才的重要举措。《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明确提出“注重培养大学生良好的心理品质和自尊、自爱、自律、自强的优良品格，增强大学生克服困难、经受考验、承受挫折的能力”。因此，必须高度重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采取切实措施培养大学生良好的心理素质，确保学校高素质人才的培养目标。

2、新形势下加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尤为紧迫。随着社会的发展与变迁，大学生面临的社会环境和成长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更加复杂、多样，一部分学生由于缺乏必要的心理准备，出现程度不同的适应障碍，还有少数学生出现心理疾病；一些学生由于各种原因造成的心理危机事件的发生，对学生本人及其家庭、同学和学校都产

生了严重的负面影响。因此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提高学生心理素质，是促进学生健康成长的重要工作，是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

3、我校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校自八十年代末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以来，逐渐形成了学生整体心理健康教育系统化、个别咨询专业化、心理中心管理规范、注重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研究等特点。但是与时代发展要求相比，与我校人才素质教育培养目标相比，还存在不小的差距。如心理健康教育的规模和内容与学生的需求相比尚有比较大的差距，从事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人员数量还比较缺乏，心理危机干预体系还不够完善，软硬件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有待进一步规范等，必须在原有基础上加强建设，在新时期迈上新台阶，达到新水平。

二、进一步明确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4、我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党的教育方针，以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为目标，以提高大学生的心理素质为重点，面向全体学生，开展正面教育，使学生的心理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身体素质等协调发展；坚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用科学的理论来引导心理健康教育，防止唯心主义、封建迷信和伪科学的干扰，始终使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坚持按照专业化要求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大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加强理论建设、制

度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教育教学研究。

5、我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目标是：适应未来社会对人才素质的要求以及我校对人才的培养目标，努力提高全体学生的心理素质，培养学生健康人格，帮助学生解决成长过程中遇到的各种心理问题，开发个体心理潜能，促进学生全面、健康发展。使他们不仅顺利度过大学时代，而且能够在未来的人生旅途中拥有健全的身心和高品质的生活。

6、我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以全校群体性的心理健康教育为主，重点推动心理发展性教育，优化大学生的心理品质；开展心理辅导或咨询工作，针对不同需求的学生提供个性化心理咨询服务，尤其关注特殊群体的心理状况，帮助学生排除心理困扰，增强心理调适能力，树立心理健康意识；建立学校、学院、学生三级心理危机干预体系，预防和应对学生中由于心理问题引起的突发事件；树立全员心理健康教育理念，建立一支专兼职相结合的心理健康教育队伍；结合日常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开展研究工作，对大学生中具有普遍性、代表性的心理问题进行分析、归纳、寻求解决办法，促进心理健康教育的纵深发展。

三、采取有效措施推进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

7、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机构建设。要进一步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的建设，由学生工作处牵头，进一步加强与有关部门、院系、专兼职学生工作干部相配合，完善与家庭、社会相联系的多渠道、多方位的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为正科级建制单位，挂靠学生工作处管理，负责全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组织与实施；各学院要配备

心理健康联络员，具体负责学院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建立学生心理档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条件成熟时也要建立本学院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机构和学生组织，研究帮助学生健康成长和优化个性发展的具体途径和方法，为学生个体或团体提供有针对性的、个性化的发展辅导和培训。

8、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工作队伍建设。从事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工作的专职人员是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专职人员应具备心理学专业背景并经过咨询心理学、临床心理学培训，专职人员数量应至少按在校学生的 5000: 1 的比例配备，其职务评聘纳入专职学生工作干部专业技术职务或教育学专业技术职务序列评聘；兼职人员主要由校内外心理学专业教师组成，聘请的校外人员必须从事过心理教育或咨询工作，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经验。校内兼职教师的咨询工作按教学工作量计算并给予相应的酬金，由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认定，报教务处备案，校外聘请人员也应落实相应的聘用酬金；要积极开展对学院心理健康联络员的相关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其理论水平和专业技能，同时还要加强其他从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他们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重视程度。

9、建立心理危机干预体系，做好突发事件引起的心理应急准备工作。完善学校、学院、学生三级工作体系，进一步明确各单位、人员在危机干预中的职责；完善筛查、干预、跟踪、控制一体化的工作机制，尤其对新生和特殊群体，要给予特别关注，主动采取干预措施，预防和缓解学生的心理问题；要遵循教育为主、重在预防、完善系统、果断处理的原则；缓解学生由于遇到的突发事件或

重大事件引发的心理压力，调节情绪，确保校园的安全稳定，维护学生的心理健康。

10、多渠道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发挥课堂教育的主渠道作用，充分利用《大学生心理素质发展》必修课向一年级学生系统讲授与大学生心理健康发展的相关知识，同时，继续开好与心理健康教育相关的选修课，满足不同层次学生的需求；继续开展专业化、规范化的学生心理咨询工作，通过团体辅导、个别咨询、网络咨询等多种形式为有心理困扰的学生提供有效的帮助；建立学生心理健康档案，每年在新生入学以后进行一次心理健康水平的普查，对学生的心理发展状况进行分析，对发现患有心理疾病的学生要及时进行矫治，帮助他们尽快排除心理障碍，条件成熟时，也要针对其他年级的学生特点开展心理健康状况调查，了解学生心理发展状况及心理方面存在的焦点问题；充分利用广播、报纸、电视、网络等宣传媒体，加强对心理健康教育有关内容的宣传，发挥学院心理健康联络员、学生心理健康协会等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方面的作用；做好特殊群体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对入学适应不良学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习困难学生、网络成瘾学生、情感受挫学生、违纪学生、心理异常学生等要主动开展工作，帮助学生认识问题所在，缓解心理压力，帮助他们克服困难，健康成长；开展经常性的心理健康专题讲座、报告等活动，每年重点以“5.25－我爱我”心理健康节为依托，开展具有学校特色的系列活动，普及心理健康知识。

11、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是一个系统工程。要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的身心发展规律，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优势，把心理健康教育融入学校的整体教育之中。由学生工作处统筹安排，心理健康教

育与咨询中心要进一步加强同院系及有关部门的联系，以课堂教学、课外辅导为重要渠道，采取多种活动方式，形成一个课内与课外、教育与指导、咨询与服务紧密结合的完整的心理健康教育体系。

12、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的科学研究工作。建立个别咨询资料库，将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自 1991 年开始咨询以来的记录按照呈现问题和临床诊断进行分类整理，将过去的工作进行总结性的研究，为将来的咨询工作提供经验支持；进一步加强与国内外有关大学和机构的交流与合作，积极借鉴和吸收国内外高校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工作经验，通过开展讲座、参加学术会议、举办个案研讨等活动，加强与国内外高等院校的交流与合作，掌握和运用最新的知识和手段，提高心理健康教育的实际效果；用科学的研究方法分析学生中普遍存在的心理问题的成因、特点和规律，定期向学校、学院发送学生心理状况工作报告，专兼职咨询员要不断加强理论研究，多发表文章及著作；要发挥网络在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开展多媒体教学和网络咨询，加大教育力度扩大咨询范围，保证我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水平的稳步提高。

四、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领导和管理

13、切实加强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领导。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是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我校各级党政部门和相关机构都要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列入学校教育教学计划和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中，发挥育人作用。学校分管学生工作的领导主抓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由学生工作处负责总体规划和管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负责具体组织和实施。各学院分党委加强对学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领导，有专人负责。

14、加大对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投入。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要有专门的办公用房，至少应按在校学生 5000：1 的比例建立个体心理咨询室，同时建立相应的团体心理辅导室和心理测量室，保证足够的工作与咨询场地；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经费纳入学校经费预算，每年 10 万元，保证人员培训、兼职教师聘任及心理状况调查、科学研究等所需的费用；同时配备必须的仪器设备、测量工具、图书资料、计算机等，为更好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提供必要的物质条件保证。各学院也要根据学院具体情况在场地、人员和经费上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给予必要的支持。

15、加强和完善对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指导和评估。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纳入学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规划，定期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和评估。评估内容包括各相关部门的支持程度、资金投入与使用、师资队伍建设、教学安排和开展心理咨询的情况等，评估结果作为评价我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学生素质教育工作的主要内容。

附 2:

关于加强大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和《中共中央中宣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通知》（教社政[2004]13号）精神，进一步加强我校的形势与政策教育，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1、形势与政策教育是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形势与政策课是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门政策性、时效性、针对性很强，涉及面较广的课程。作为对学生进行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主渠道、主阵地，形势与政策课是每个学生的必修课，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担负着重要使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切实做好形势与政策教育工作，对于提高大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激发他们的爱国主义热情，增强其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社会责任感，促进他们的全面成长和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对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具有重要的、突出的作用。

2、我校形势与政策教育有待进一步加强。大学生肩负着国家建设和民族复兴的重要使命，他们的思想政治素质水平关系到国家富强和民族复兴。当前，我国正处在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国际国内形势复杂多变，西方敌对势力与我们争夺下一代的斗争更加尖锐复杂。改革的深入带来的利益关系的调整，分配方式多样化对人们的价值观念产生很大冲击，对大学生的思想产生很大的影响。然而目前我

校的大学生形势政策教育面临着课程的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课程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教材建设滞后、条件保障还没有完全到位等亟待解决的问题，加强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任务很艰巨，形势很紧迫。

二、形势与政策教育的指导思想、原则和任务

3、我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实际，针对学生关注的热点问题和思想特点，帮助学生认清国内外形势，教育和引导学生全面准确地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定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和决心，引导他们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事业。

4、我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实施原则是：坚持教育的时效性原则，紧密结合形势发展变化、国家政策的调整，及时调整教育的内容，保证教育和形势的同步；坚持教育的针对性原则，针对大学生的思想实际，针对国家对人才培养的实际要求；坚持教育的实践性原则，在改革开放的实践中，认识把握政策，理论联系实际；坚持教育与专业相结合的原则，突出形势政策教育在专业方向中的特点和特色。

5、我校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主要任务是：着重进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教育；进行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形势、任务和发展成就教育；进行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重大活动和重大改革措施教育；进行当前国际形势与国际关系的状况、发展趋势和我国的对外政策、世界重大事件及我

国政府的立场原则教育；进行马克思主义形势观、政策观教育；进行延安精神和军工文化教育；进行学校历史、现状和未来发展教育。

三、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实施

6、**形势与政策教育的形式。**形势与政策教育分为形势与政策课和日常的形势与政策教育活动两种形式。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要纳入学校整体教学体系，编入本科教学概览，由教务处统一安排教室和课表。形势与政策课备课组根据课程宣讲提纲组织备课，制作课件。充分利用《时事报告大学生版》和《时事》VCD 等学习辅导资料，购买或编写符合我校特色和要求的教材。日常形势与政策教育活动包括各类讲座、报告、社会实践、主题教育活动、网络思想教育以及舆论氛围的营造，将形势与政策教育活动与大学生日常思想教育活动相结合。在重大节日、纪念日、重大事件发生时，挖掘教育资源，通过座谈会、研讨会等方式，广泛开展教育活动，切实增强教育效果。

7、**形势与政策教育管理体系。**形势与政策教育由学生工作部牵头，党委宣传部、教务处、团委直接参与。学生工作部组建形势与政策课备课组，负责全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组织与实施，从编制教学计划、明确教学要求、建立教学组织、开展集体备课、建立成绩档案、反馈教学信息等方面，全面加强课程建设；党委宣传部负责建立形势报告会制度，负责提供文字、音像制品等教育资源；教务处负责形势与政策课具体的教学安排、教学管理，保证教学的运行；团委负责团组织日常形势教育活动的规划、组织和实施。

8、**形势与政策课的教学。**形势与政策课按平均每学期 16 周，每周 1 学时计算，本科四年期间的学习，计 2 个学分。要强化形势与

政策课教学管理，实行学年考核制，每学年考核一次，该课程总成绩为各学年考核平均成绩，一次计入学生成绩册，考核工作由学生工作部统一安排，教务处负责考核工作所需场地等相关保障工作。

形势与政策课教师主要由专兼职学生工作干部和两课教师组成，逐步形成专职为主、专兼职相结合的形势政策课教学队伍。校院两级党政领导也要承担一定的教学任务。学校在聘任专职学生工作干部时，要侧重考虑其专业背景，聘任一批可担任形势与政策课教学任务的学生工作干部。聘请有关党政领导、知名企业家、社会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来校担任特约报告员。

9、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形势与政策教育的新方式和新途径。突出时效性，扩大覆盖面。结合国家各项政策方针的制定和实施，结合改革开放以来的经济发展成果，既要多请进来，也要多走出去。适时邀请校外专家学者就学生关注的时事热点问题来校举办讲座，采用录相或直播方式扩大听课范围。不仅要加强课内的教育，也要加强宣传，使得广大学生能够在实践中体会社会发展的新成就和新变化，积极引导和示范，充分发挥辐射作用。

突出实效性，创新教育方式。根据《中共中央中宣部、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通知》要求：要以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为重点，加强形势与政策课教学管理。把互动式教学、实践式教学、研究式教学、多媒体教学、网络化教学等现代教学方式融入到教学过程中来。通过组织同学们参观调查、研究问题、讨论案例、观看影视录像资料、学生讲课教师点评等方式，吸引同学更好地参与形势政策课的学习。把形势与政策教育与“三下乡”、“青年志愿者”等活动结合起来，使学生在社会实践中接受教育。

四、形势与政策教育的保障

10、加强形势与政策师资队伍建设。积极开展对形势与政策课教师的培训，提高他们的理论水平、专业知识和教学方法，为教师进修、提高、查阅文件提供方便。创造条件，有计划地安排形势与政策课教师进行国内外考察，使教师不断开阔眼界，丰富教学素材。建立形势政策教育的激励机制，鼓励和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对形势政策教育的研究立项要在教学改革项目中予以经费支持，对于优秀的研究成果和工作经验要加以推广。充分考虑这门课难度大、变化快、备课耗时多的特点，合理计算专兼职教师的教学工作量。

11、用现代音像影视技术、网络技术打造立体教学的模式。学校从教改经费中每年列出专项经费用于课程建设，确保所需的教学、科研经费和教学场地及时到位，集中购买相关书籍和音像资料，建立形势政策教育的资源库。形势与政策课全部安排在三媒体教室进行，为教师提供多媒体设备教学，畅通校内有线广播、电视宣传报道国家重大方针政策、新闻事件等，加强正面引导。学校思想教育网站“世纪京工”挂靠学生工作部管理。要注重网络教育队伍建设和网站技术革新，丰富网站内容，增加网站的互动功能，吸引学生主动接受网上教育。网站要增加形势与政策课教学与管理等内容，加强网络在形势与政策课教学中的作用。

12、加强对形势与政策教育的领导。要建立健全学校党委对形势政策课的领导机制，各相关部门要定期不定期地进行教学检查和督导，把形势与政策教育作为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形势政策课的长效机制。学生工作部、教务处等有关部门要共同研究，把形势政策课作为重点课程加强建设。

附 3:

北京理工大学班主任工作条例

北京理工大学班主任是经学院聘任，从事本科班级学生事务的兼职工作人员。班主任工作是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学生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促进学生的全面成才、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等具有重要作用。班主任在学院党委和行政的领导下，在学院学生工作组的具体指导下开展工作。

一、基本原则

按国家计划招生录取的全日制本科学生班级均配备班主任。一个自然班配备一名班主任，一名班主任不能同时担任多个班的班主任。班主任任期为四年，特殊情况不少于两年。

二、任职条件

- 1、具有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职称，专业教师优先；
- 2、思想政治素质优良，作风正派；
- 3、热爱学生，责任心强，有工作热情和奉献精神；
- 4、具有一定的从事学生管理教育的工作能力；
- 5、熟悉教学过程及学生培养情况；
- 6、身体健康、心理素质好。

三、工作职责

1、用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教育学生，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引导学生德智体美等全面发展。

2、树立“以学生为本”的思想，熟悉和掌握班级学生的全面情

况，建立和健全学生档案，及时发现和解决学生的思想、学习和生活上存在的问题，并向学院和学校有关部门反映，做好与学生家长的联系和沟通工作。

3、指导学生学学习，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学习目的，端正学习态度，改进学习方法，热爱所学专业，树立勤奋学习、严谨求实、创新进取的优良学风和班风。

4、加强学生全面素质培养，指导学生安排好课余生活，引导学生积极参加课外科技、文化、艺术、体育活动，培养学生积极、进取、乐观的人生态度。

5、关心学生生活和成长，帮助学生解决实际困难，特别要关心贫困学生、心理有障碍的学生和学习困难的学生，帮助他们树立学习和生活的信心，为他们顺利完成学业创造条件。

6、落实学院对学生的管理工作，帮助、指导、支持、督促班委会、团支部开展工作，培养和建立骨干队伍，加强班级建设，协助党团组织做好推优入党和党员发展工作。

7、有针对性地开展日常思想工作，引导学生树立“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风尚，培养学生健康文明举止，维护学校和社会稳定。

8、参与学生奖学金、荣誉称号、奖励的评定，参与学生的经济资助工作，参与学生的学籍管理、学生处分、突发事件处理等工作，督促学生按时缴纳学费，监督学生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协助做好文明宿舍的建设等工作，做好与本班学生有关的其它工作。

9、深入学生宿舍每周不应少于一次，随班级听课每周不应少于一次，每学期与每位学生单独谈话不应少于一次，与学生家长联系每学期不应少于一次，与情况特殊学生或学生家长的谈话或联系要

有文字记录或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时可要求学生本人或学生家长签字备查。

10、班主任在辅导员、年级组长的统一协调下开展工作，要不断创新工作方法，加强工作研究，按照要求做好工作记录，按时提交工作总结，鼓励撰写工作论文，落实并完成好学院和学校交办的有关工作。

11、有针对性地开展思想教育和就业指导，引导、帮助毕业生及其家长全面了解、正确判断就业形势，增强毕业生就业的基层意识和创业意识，做好毕业生教育和就业指导工作。

四、选拔聘任

1、班主任由学院负责在全校范围内进行选聘，聘任名单报学生工作部（处）备案。

2、班主任原则上由学院在岗教师担任，适当考虑聘用优秀在读研究生、在职干部及离退休人员。

3、新任班主任须经学院、学校培训后方可上岗。

4、班主任任职期间，无特殊情况不得擅自离岗。因个人原因需要离岗应提前通知所在学院，学院负责及时更换班主任并报学生工作部（处）备案。

5、对不能胜任班主任工作的，学院要及时解聘并报学生工作部（处）备案。

五、管理考评

1、学院负责班主任日常工作的布置和检查，定期召开班主任工作会议。学生工作部（处）、教务处负责安排学校范围的班主任工作交流和培训。学校每年评选“优秀班主任”并在全校范围内予以表彰。

2、学院学生工作组和年级组（或辅导员）负责对班主任工作的检查、指导和考核，对班主任履行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注意帮助班主任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为班主任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提供便利。

3、学校设立班主任岗位津贴，津贴标准由学校统一制定，具体发放额度由各学院根据班主任工作考核情况自主确定。

4、学校为每位班主任配发《班主任工作手册》，《班主任工作手册》是学校、学院考评班主任工作状况的重要依据。班主任要认真履行班主任工作职责，认真按时填写工作手册。

5、学院负责班主任工作的考核，要特别注意考核所在班学生的纪律情况，班风、舍风、学风情况以及考试不合格人数等。对考核结果为合格的班主任，按学校规定发放班主任津贴；对考核结果为优秀的班主任，推选参加校级优秀班主任的评选；班主任工作考核指标未达到要求者，学院将终止其班主任职务、减发或停发班主任津贴。

6、晋升职称时班主任工作情况作为重要参考条件。

主题词：学生工作 意见 条例 通知

抄报：国防科工委人教司、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北京市教委

抄送：校党政领导、工会主席

抄发：各分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学院、部、处级单位，
珠海学院，良乡校区

北京理工大学党委办公室

2006年6月28日印发

（共印140份）